

# 中國文化大學 102 學年度 「華岡之歌」新生創意唱校歌比賽實施要點

## 壹、目的：

為宣揚校歌「振衣千仞岡、濯足萬里流」的理念，培養學生具備愛校情操與提升個人品德修養，期許本校新生在求學過程中，能反思精進，進而發揚校訓「質、樸、堅、毅」的精神，同時並展現大學生的創意與技巧，讓校歌可以有更多元的曲風展現出更多不同的面貌，希望能與創意無限的華岡新鮮人擦出更多驚奇的火花。

## 貳、主辦單位：

中國文化大學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

## 參、比賽規定：

### 一、參加對象：

所有參賽學生應均為就讀本校具有正式學籍之 102 學年度在校新生，均可以系為單位自由報名參加，每系參加之隊伍至少一隊，於參加比賽當日應隨身攜帶學生證，俾便檢驗。報名參加比賽如有資格不符者，概不受理報名。

### 二、參賽人數：

所有參賽隊伍人數以 10 人至 30 人為限，候補人員以 5 人為限，所有演出人員應於演出前集體上台並最多不得超過 30 人(含臨時更換之後補人員)，演出時可依樂曲之實際編制變換隊形與座次，但不得於賽程進行中上下舞台更換演出人員。

### 三、演唱時間：

所有參賽隊伍演唱時間總和不得超過 5 分鐘（含上下台時間）。

## 肆、比賽方式：

### 一、比賽日期：

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5 日(二)至 17 日(四)初賽，每日晚間 6 點  
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24 日(四)決賽(暫定)

### 二、比賽地點：

中國文化大學百花池

### 三、評判人員：

由主辦單位慎重遴聘有關項目之專家若干人擔任之。

### 四、評判標準：依照評分之高低分別等第。

創意表現 40%、歌唱技巧 30%、團隊精神 20%、整體表現 10%。

### 五、錄取名額：依照評分之高低分別等第。取第一名至第五名各一名，績優三名

### 六、獎勵方式：

凡決賽成績達到獎勵標準者，一律按其等第予以獎勵。

第一名獎金新台幣 3000 元及獎狀

第二名獎金新台幣 2000 元及獎狀

第三名獎金新台幣 1000 元及獎狀

獲得前三名之所有參賽人員均以嘉獎兩次之獎勵；

獲第四名及第五名者將頒發錦旗乙面及獎狀，所有參賽人員均予以嘉獎乙次。

績優隊伍將頒發獎狀，所有參賽人員均予以嘉獎乙次。

獲獎之隊伍將於 11 月 9 日(六)校友返校節時公開表揚並表演校歌。

## 伍、報名方式：

### 一、報名程序：

報名本比賽者，請務必於 10 月 4 日前至本校網站首頁公告系統下載報名表填妥後，儲存電子檔一份並列印一份紙本報名表經就讀學系加蓋印信，於 102 年 10 月 1 日(二)至 7 日(一)中午 12:00-13:10 送至本校大恩館 2 樓課外活動組報名櫃檯（電子檔及蓋章後紙本報名表都要繳交）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### 二、比賽排程：

至 102 年 10 月 7 日(一)報名截止，訂於 102 年 10 月 7 日(一)16:30 前以電腦亂數抽籤排定出場次序並於 10 月 8 日(二)公告於學校首頁公告系統中。抽籤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，否則不予計分。如公告資料與原始報名表有誤，應由參賽者於 102 年 10 月 15 日(二)16:30 比賽前(逾期概不受理)以書面提出勘誤申請。

## 陸、注意事項：

### 一、參加比賽之團體對於下列各項，應切實遵守。

(一) 填寫報名表時，請確實依照填表注意事項辦理。

(二) 所需伴奏人員，應先自行安排，並在報名表上註明表演方式。(現場不提供鋼琴)

(三) 參賽者請於出場比賽前 30 分鐘完成報到手續，並請隊長攜帶學生證件提供查證，各參賽者應派代表於會場聆聽大會報告及注意事項，唱名 3 次不到以棄權論。

(四) 主辦單位不提供鋼琴，其他所需之譜架及樂器請參賽者自備。

(六) 凡比賽用譜，一律採用原版或經授權使用之樂譜，若有違反規定者，其法律責任自行負責。

(七) 在比賽時不得接受獻花或贈送紀念品。

(八) 在比賽進行時，非比賽人員均不得在比賽台範圍內出現，以免影響秩序。

(九) 應服從主辦單位的評判，如有意見或抗議事項，須以書面提出。抗議事項，以違反比賽規則、秩序及比賽人員資格為限，並應於各該項比賽成績公布前為之，逾時不予受理。對評判委員所為之評分及其他如技術性、學術性者不得提出抗議。

(十) 抗議事項經書面受理後，將召集評審會議裁決並公佈之。

- (十一) 凡參賽人員身份未經證明者，若經舉發後 1 小時之內未能補繳驗正，則該團體之比賽成績不予計分。
- (十二) 主辦單位有權錄製比賽實況錄音、錄影，以作為活動推廣及存檔之用，凡報名參加本項比賽即視同無條件將演出授權主辦單位編輯、製作。

## 二、其它相關事項說明

- (一) 組隊說明：以系組隊為原則，每系至少一隊報名。若隊伍無指揮、無伴奏亦可，需於報名時說明，並確定歌唱方式。
- (二) 比賽曲目：為中國文化大學校歌「華岡之歌」，歌詞及示範帶音樂可於學校網站及課外活動組網站點選校歌瀏覽  
(<http://activity.pccu.edu.tw/files/15-1035-21235,c6122-1.php>)。
- (三) 呈現方式：以「中國文化大學校歌」為主之延伸創意表現，表演限 5 分鐘(含上下台)，或可將校歌改以不同方式呈現，惟以不詆毀校歌精神為原則。
- (四) 報到時間：各隊當天表演前，請負責人將全體隊員集合完畢，並於晚上 5 時 30 分至大義前廣場門口報到處報到。
- (五) 上台方式：前兩隊正在進行比賽時，即至百花池(面對舞台)右側入口等待，由右側入口進場，比賽結束後由左側出口出場(若有更正請遵照現場工作人員引導)。
- (九) 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將另行公告通知參賽隊伍。

柒、本實施要點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隨時注意本校網站最新公告。

中國文化大學 102 學年度「華岡之歌」新生創意唱校歌比賽報名表

系級		系章蓋印
隊長		
隊長手機		

曲目	作詞/作曲	表演方式
華岡之歌 中國文化大學校歌	張其昀 作詞 黃友棣 作曲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卡拉 C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

參賽人員名單

編號	姓名	性別	學號	備註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16				
17				
18				
19				
20				
21				
22				

### 參賽人員名單

編號	姓名	性別	學號	備註
20				
21				
22				
23				
24				
25				
26				
27				
28				
29				
30				
31				
32				
33				
34				
35				
36				
37				
38				
39				
40				

### 候補人員名單

編號	姓名	性別	學號	備註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
※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102年10月1日(二)至10月7日(一)中午12:00-13:10。(請繳交紙本及電子檔)
- 二、報名地點：大恩館2樓課外活動組櫃檯。
- 三、更換參賽人員請於報到時告知主辦單位。

# 『華岡之歌』合唱比賽場地配置圖

